

第三百五十次會議

一九五二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二午後三時在紐約會所舉行

主席：Brigadier-General Carlos P. ROMULO (菲律賓)

A/C.5/SR.350

一九五三會計年度概算：(a) 祕書長編製之概算 (A/2125 and Add.1, A/C.5/500)；
(b) 行政暨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報告書 (A/2157, A/C.5/499) (續前)

[項目四十二]*

初讀(續前)

第十三款. 新聞部；第二十款(第貳項). 日內瓦新聞分處；第二十一款. 新聞分處；第二十六款(第壹項第(七)目). 新聞部出版物(續前)

一. Mr. CALO (菲律賓) 說繼續啓迪民衆對於聯合國工作之了解，乃是一件極其需要的事；宣傳工作的價值不能純從金錢觀點上來評估。

二. 新聞部以多種語文廣播節目，並向世界各地寄送電影影片及以三十種以上的語文廣為分發各種印刷品。可是，這些工作的經費預算却比許多會員國本國爲此種工作所撥的經費數額還少。新聞部的預算數額是一年比一年減少，然其工作仍有增加，所以然之故，全是靠祕書處職員的勤奮努力，更有效地運用各種技術。

三. 聯合國有許多極重要的消息要向世界人民報導。它要重申其所作保證，就採取集體措施以抵抗侵略者一事敘述其工作之進展。發展落後各地的生活程度都可望因實施技術協助方案而能提高。且聯合國更以世界人權宣言及其所從事有關各託管及非自治領土之工作，來鼓勵各民族欲爭取更大自由與平等之合法願望。

四. 潛移默化全世界對於聯合國的輿論日趨開明，乃是一件偉大艱難的工作。新聞部雖然只有目前這點預算，但它在世界許多地方的工作却是非常有效的。不過，祕書處的主要任務是推進和輔助現有大衆報導媒介所做的工作，而不是取而代之。在經濟發展落後的國家聯合國最有充分發揮其報導任務的餘地；而本組織之加緊其在經濟及社會方面的工作更增加了各方對於有關這些事宜的資料和服務的需求。

五. 菲律賓代表團認爲祕書長關於新聞部所提提案深合大會第六屆會就該部所作決議的意旨。因此，該代表團不能接受行政暨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

關於該部的意見(A/2157)。尤其不能贊成該委員會所云應嚴格實行優先制度一節，因決定世界上何地應享有優先待遇或何種問題應儘先辦理，實是一件十分困難的事。如果依照某種先後次序進行工作，那麼目前在發展落後各國所辦之極有價值的新聞事務便要被忽略掉了。

六. 至於諮詢委員會就電影及視覺新聞媒介問題所提出的意見，大家應注意祕書長所作的批評，即以視覺媒介傳播新聞的辦法極受發展落後各國普遍歡迎。以這種方法所能接觸到的人既如此之衆，所以投資在電影及視覺新聞上實是十分合算的。第八小組委員會在其報告書中(A/C.5/L.172)未用許多篇幅來敘述這些事務，這祇是因爲大家都曉得這種方法的價值，所以無須就這一點多所費辭。不過，他同意應力求以最經濟的方法來辦理視覺新聞事務。

七. 菲律賓代表團於詳細考慮祕書長之提議後，實不能贊成諮詢委員會的意見。因此，該代表團贊同祕書長的提議。

八. Mr. STRAUCH (巴西) 說，巴西代表團對於祕書長所提關於新聞部之預算撥款，擬加以支持。所擬之該部一九五三年度預算並不太多，如將聯合國所有工作的範圍，包括以自動捐款進行之各項工作及向各專門機關提供之服務，均予計及這個預算尤其不多。從這方面看來，該部的預算尚不及聯合國預算百分之一。五一。巴西代表團不但不提議削減這個概算，而且提議祕書長對於宣傳最重要的技術協助方案工作一事應多加注意。

九. 向大衆報導聯合國的具體成就乃是一件極其主要的事。再則，聯合國必須在戰爭細菌發源地——人們的腦子裏——撲滅這種細菌。因此，巴西代表團認爲新聞事務的重要性實不應輕視。

一〇. 他堅決認爲，新聞部的工作應不受阻礙地繼續進行。祕書長既願使該部預算仍保持一九五二年度之數額，而該部一九五三年度工作負擔因實施技術協助方案又既將加重，故巴西代表團擬支持祕書長所提之概算，而不贊成諮詢委員會關於第十三款之建議。

一一. 巴西政府從來不贊成浪費，但是，也不能盲目地投票贊成任何一切主張削減聯合國預算的提案。新聞部經費問題乃是一個政策問題：本委員會必須決定究欲該部續照現時規模進行工作與否。

* 指大會議程項目。

巴西代表團鑒於新聞事務之重要，認為該部應保持其目前工作規模。

一二．他對於諮詢委員會認為應儘量以有效和經濟的方法來辦理新聞部一節，不能同意，但認為該委員會應集中注意力於發展切合實際的提議以改進該部的工作情形。不過，第五委員會却有責任訂立政策，以指導該部的工作，但在力求撙節時却應計及宣傳工作之重要。

一三．Mr. BLANCO(古巴)說古巴代表團對於秘書長在其一九五三會計年度概算說明書(A/C. 5/500)中所表示新聞部在聯合國工作上佔一重要地位的意見表示贊成。第五委員會實不應再行討論聯合國新聞政策問題，因大會第六屆會時所設立的第八小組委員會已對此項問題詳加討論了。該小組委員會完成了兩個任務：它除檢討新聞部工作所根據的基本原則外，並提出各項建議，作為編製該部一九五三年度概算的根據。大會之通過決議案五九五(六)實已核准了該小組委員會報告書中所載各基本原則，並因此而對這個議論紛紜的問題已有所決定了。

一四．秘書長新近所擬概算中曾明白指出：第十三款的撥款數額係依據該小組委員會之建議而定的。再則，依據大會決議案五九五(六)的規定，第五委員會只應審議諮詢委員會及秘書長就小組委員會報告書所提出的一切意見，而不應重新召開該小組委員會或使其他機構再行討論這個問題。

一五．新聞部業已遵照該小組委員會之建議行事，其預算中亦已反映出該部工作方針之改變了。其在新聞、刊物、無線電、電影及視覺媒介方面所作的有效工作已日益加多。關於聯合國各種活動，包括技術協助在內之許多刊物或小冊都經以多至四十八種不同語文印成，分發全世界及發展落後各地；聯合國半月刊(*United Nations Bulletin*)中亦以較多篇幅刊載拉丁美洲及亞洲遠東兩經濟委員會之工作。不特如此，該部並鼓勵各國發展當地之聯合國新聞事務。無線電廣播司亦已遵照大會第六屆會所作建議實行改組，且由於播送電視節目，該部的聽眾亦日益增多。

一六．古巴代表團欣悉該部業已增加並改善其新聞工作，故擬投票贊成秘書長所擬之該部概算，而不贊成諮詢委員會之建議。

一七．Mr. RODRIGUEZ FABREGAT(烏拉圭)說，烏拉圭代表團在一般討論中曾經說過它對於任何限制或妨礙聯合國新聞事務的提案都不能贊

同，因為它一直認為對於憲章原則及本組織的崇高目的和工作應儘量加以宣傳。

一八．新聞部的預算不能只看成一大堆的數字，而不計及新聞事務在使世界遠方得知聯合國工作上所盡之重要任務。如果削減該部的預算，那便可能使本組織及其有關機關的工作更難為全世界所共知。

一九．烏拉圭代表團認為應使各地人民曉得憲章各原則的詳細內容，因為這些原則自金山市會議以後已成為國際社會的新法律和聯合國一切工作的基礎了。無線電、電影及出版事務之重要性是無須加以強調說明的，可是，烏拉圭代表團却不明白何以有些代表團竟說這些事務是多餘的，尤其在看到聯合國若干會員國目前尚在維持及發展國際通訊事務時，則各該代表團的論調更令人難以索解。不過，各會員國所維持及發展的通訊事務無論範圍何等廣大，但却未必能夠充分地向大眾傳播聯合國的工作。這是聯合國的任務。本組織實不應依靠國有或私有之報導機關的好意來代聯合國宣傳，因為這些機關所更關心的也許是：表達它們本身對於世界大事的意見。新聞自由原則雖包括收取及傳播新聞的權利，但新聞自由並不保證能向例如居處於極權國家內或不享有政治獨立之領土內的人民報導關於聯合國工作的確實新聞。可是，聯合國六十個自主會員國的代表意見，却應明白而精確地公之於世；而這個工作却祇有由新聞部來做。

二〇．進一步言，這些新聞工作並可鼓勵國際間對於聯合國多加注意與關懷。烏拉圭代表於答覆加拿大代表時並指出，一個宣傳計劃的成敗雖可視其結果而定，但聯合國的工作却不能用普通的標準來衡量。聯合國經由新聞部提供一個獨一無二的機會來傳播真正民主與人權的原則，並報導人類在各方面的進展。烏拉圭代表團是站在這個立場上來評估新聞部各項工作的價值。因此，該代表團於研究該部一九五三年度概算及目睹該部之逐日工作後，決定支持秘書長所作關於第十三款，第二十一款及一切有關新聞事務的提議，並將投票反對諮詢委員會關於第十三款的建議。

二一．Mr. NEHRU(印度)說，第五委員會於討論所擬之新聞部預算時遇到了兩個不同問題。第一，本委員會應決定：在不影響該部工作計劃的情形下究竟可將秘書長所提概算削減至何程度。諮詢委員會已答覆了這個問題，它在詳細審查該項概算後，建議削減一四二，五〇〇美元。這個數額很小，

所以印度代表團認為不致妨礙該部的工作。此外，印度代表團並反對任意更改那些經過詳盡考慮後所釐訂的數字，所以對於一切修正諮詢委員會建議的提議，都要表示反對。

二二．第二，第五委員會應決定：聯合國新聞事務究竟要辦到何種程度。目前的規模是否過大，又對於此等工作應否有一限度，俾其費用不超過若干款額或本組織預算之某一百分數？

二三．這個問題在大會第六屆會時業經發交第八小組委員會審議，但迄今本委員會尚未接到一個完全圓滿的答覆，因為該小組委員會的建議都和這些建議所牽涉的經費問題無關。也許，第五委員會應當照中國代表所提議的辦法，決定將此項問題發交該小組委員會，或其他機構審議。如果本委員會不採取行動，那麼他深恐每年都要重新辯論這個問題。因此，他促請第五委員會就此問題採取行動，因為一個專設機構所作的一切建議是不能在一九五四年前實行的。

二四．Mr. PSCOLKA(捷克斯洛伐克)說捷克代表團也認為諮詢委員會雖建議裁減新聞事務的概算，但所減的數額却是很有限的，所以該代表團贊成波蘭的提議，主張再削減撥款二五〇,〇〇〇美元。

二五．新聞部的預算在大會各次屆會中一向是一個為各方所劇烈爭辯的問題。諮詢委員會已屢次請大家對於新聞事務撥款數額與聯合國預算總額之不成比例加以注意——一九五三年度此項撥款約佔預算總數百分之十二。現時諮詢委員會在其報告書(A/2157, 第一八五段)中復請注意釐定新聞經費數額與全部經費數額間比例之重要，藉作檢討新聞概算時之準繩。

二六．在上屆大會所頒布力求撙節之明令下，一九五三年度此項費用概算之增加是完全不合理的。且該部似乎並未真正設法改組，亦未設法訂立工作之先後辦理次序或有效利用其所有職員。

二七．諮詢委員會報告書第一八六段中很正確地指出，大會應依據其所通過關於新聞工作之各原則(A/C.5/L.172, annex),釐定經費之最高總額。捷克代表團反對再行討論厄瓜多代表所倡導的各原則，因為這種討論是完全不當的。

二八．捷克代表團也不願討論像刊行聯合國半月刊(*United Nation Bulletin*)一類別具用心的工作，這種工作顯然證實了新聞部之態度不夠客觀。Mr. Pscolka 並向厄瓜多及烏拉圭代表指出，東歐各國事之設有聯合國新聞分處一事已足證明這些國家之亟欲傳播關於本組織的新聞了。這些國家代表對聯合

國工作所作的善意批評是不能當作違反憲章的行動的。

二九．他要再說一遍：捷克代表團認為新聞部的工作是不能使人滿意的；並認為該部經費仍有很多節省餘地，而這些事務的效力絕對不會因此而受妨害。

三〇．Mr. POPOVIC(南斯拉夫)說，如果新聞部的費用概算增加過多而與該部所增加的工作數量不成比例時，那實是不對的。許多代表都強調該部工作的重要，他對於這些代表的意見完全同意，但認為在不妨礙工作的範圍內應力求撙節並穩定該部的預算。

三一．如何將現有經費分配於各種事務之間也是一件重要的事。在實行全面裁減時，任何不合理的裁減應予避免。首應節省的各項應為最不影響聯合國之發展與充實其力量的各項；凡與國際合作及聯合國經濟社會工作有關的重要事務自均不應緊縮。

三二．決定新聞費用數額時所用的主要標準，應為此種事務本身的效用。因此，施行任何“比例”或“限額”制度均屬不當，不合大會所通過的各基本原則。在目前的世界情形下，南斯拉夫代表團自然認為聯合國的預算，應盡量減低，但在另一方面，新聞事務實屬十分重要，應當加緊進行。若干國家裏的廣大民衆對於聯合國的工作毫無所聞。單為這個理由，關於世界大事的客觀報導工作便必須予以維持並加強。和平及國際合作固然絕不繫於聯合國撥充新聞工作之經費多少，可是這些工作的貢獻却是很大的。因此，南斯拉夫代表團認為，裁減撥款總額實不合理。

三三．Miss WITTEVEEN(荷蘭)完全同意比利時代表的意見，認為第五委員會於決定工作數量及新聞經費時應詳細討論各有關問題，並應力圖達成結論以供將來參照。

三四．荷蘭代表團對於第八小組委員會所訂之基本原則，除有若干次要之保留外，認為大體可予接受。各該原則之引言中“positive informational activities”一詞意義似頗含糊，“positive”一字實可刪去。

三五．她贊成諮詢委員會報告書第一七六段中關於第一基本原則的兩個提議。第二基本原則中所云“依語文種類”設置新聞分處一節，實頗成問題：因為語文究在何種程度上始應成為一個決定因素，須視每個具體情形而定。至於第三及第九兩基本原則中所提到的參考工作，似以交由圖書館辦理較為妥當。

三六．荷蘭代表團承認，擬定一種可能適用於不同地區，語文及其他各種條件的優先制度，是很困難的。不過，它贊同第八小組委員會的意見（該小組委員會報告書第十三段），認為新聞部如就各主要種類的事務，按其需要與效力作一評估，則當無重大困難。經濟暨社會理事會處理一個類似問題之成功，實是一個可令人興奮的例證。因此，她贊成諮詢委員會報告書第一七五段中所載之該委員會立場。

三七．荷蘭代表於重新論到新聞分處制度時，表示贊同諮詢委員會的意見（第一七七段）認為實施各基本原則，須對於新聞分處作經常之定期檢討，而於作此種檢討時並須計及聯合國與各專門機關間之合作問題。

三八．處理這件事項在預算方面問題的責任完全全落在大會的肩上，尤其是落在第五委員會的肩上。諮詢委員會報告書第一八五及第一八六兩段中亦已充分表明該委員會對於這件事項的意見了。目下，各方對於擴展新聞事務之需求日增，大會在此種情形下實須確定其所願訂立的經費總限額。

三九．有人說一個國際組織的存亡實繫於其所傳播工作新聞之多寡，但荷蘭代表不能認為這話是正確的。目前所需要的乃是一種輕重緩急相稱之感，俾得就本組織預算範圍內權衡聯合國各種活動之相對重要與緩急。再則，如在一般討論預算問題時業已強調指出的，可供聯合國各種活動之用之全部財力事實上十分有限，所以對於需要撙節費用與提高效率一節無論怎樣強調，也不為過分。

四〇．荷蘭代表團不願看到新聞部工作陷於麻痺狀態，可是，該部所需的概算數額竟達總預算之百分一一．五左右，這似乎是過多了。大家實應依其工作之重要訂立一個無可非議的合理比額。

四一．各代表所提議的數字不同，有人建議應當為新聞經費釐定一個比額或限額，或於同時兼定其比額及限額最後所說的辦法為釐定一個約及百分之十的比額，但其總數不得超過五，〇〇〇，〇〇〇美元。這個辦法十分值得贊許，因為它略具伸縮性，且可作將來秘書長編製概算時之準繩。同時，秘書處也可以實行徹底改組以求工作能順利進行並大事撙節費用，關於這事，若干臨時計劃業已分發。

四二．至於一九五三會計年度概算，荷蘭代表團準備支持諮詢委員會所提裁減經費的提議，因為此項提議似乎並不苛刻。的確，此外也許還有可省的地方，所以，荷蘭代表對於其他削減經費的提議

亦擬加以考慮。她並保留在必要時再度發言之權利。

四三．最後，她重申荷蘭代表團對於新聞事務辦理得法所表示之敬意，並讚揚助理秘書長及其同仁在力求撙節方面所獲得之進展。

四四．Mr. THORSING (瑞典)說瑞典代表團在概算問題一般討論中並未參加辯論，所以趁此機會發表若干一般意見。瑞典代表團認為不獨新聞部用人過多，整個秘書處也是如此。瑞典是一個比較小的國家，所以，大家或不難明白何以該國代表認為聯合國行政組織過大是一件極不幸的事。

四五．第二．審查概算的方法既不能促進客觀的考慮，而且也不能獲致使所作裁減無形抵銷而對於主要事務不致有所妨害之結果。因此，他贊成那威的提議，認為應請諮詢委員會與秘書長密切合作，並就概算問題向第五委員會提出一個共同意見。

四六．關於新聞部所需之費用概數，秘書長及諮詢委員會或可再行磋商，擬定一個折衷的辦法。所差的數額既是十分有限，雙方似不值得因此而生齟齬，這或會破壞彼此間將來的良好關係。如果他們不能達成協議，那麼瑞典代表團擬支持秘書長所提的概算。

四七．所云對新聞費用釐定限額或比額一節實是一個極好的提議。這種辦法可以替將來省去許多麻煩，因為在斧削經費經常威脅之下欲求搞好工作顯然是極其困難的。最後關於新聞分處的費用也許略有可省的地方。

四八．Mr. LIVERAN (以色列說)，凡前曾參加討論新聞部概算問題的代表一定都注意到當時所聽到的辯論和現在各方所提出的理由是何等的相似。這種反覆爭辯的原因業經諮詢委員會報告書第一八五段及第一九三段中予以詳細道及，至於辯論之劇烈則由於有關兩問題之不能分開所造成。這兩個問題便是：新聞費用的款額和新聞事務的數量。如果一個決定了，其餘的一個也就自然決定了。

四九．去年，委員會設立一個小組委員會以尋覓一個最後解決辦法並圖藉此而消除年年對此問題詳加辯論之需要，可是這個行動的基本目的却失敗了。諮詢委員會本身已承認，由於第八小組委員會並未規定可資遵循的辦法，所以它不能作成根本的決定和影響深遠的提議。再則，諮詢委員會並認為概算書及秘書長報告書 (A/2141) 中所載的資料都不夠詳盡，不足以對各種事務及報導媒介作一比較檢討。

五〇．因此，第五委員會現時就像前幾年一樣的，遇到了同一的基本問題。以色列代表團一向反對設立小組委員會，認為秘書處應對聯合國之新聞需要及其所用之報導媒介作一客觀評估，因為第五委員會唯有在收到此種批估及諮詢委員會對此所作之建議時，才能就新聞費用預算問題作一合理的決議。到了那時候，而且唯有到了那時候，第五委員會才能一勞永逸地釐定聯合國在這方面所能擔負的經費數額，而同時又不致妨礙其新聞事務或其他工作。本委員會各委員間意見紛紜，此種行動實尤其需要。

五一．同時，委員會應拋棄關於釐定新聞經費比額或限額之議。這種方法，對於所有有關因素並未加以分析，殊未必有裨於工作之有效進行。

五二．以色列代表團並不主張本委員會在本屆會議中應討論這個較大問題；不過，該代表團對於任何請求重新採取去年辦法的提議都不擬加以支持，因為按過去的經驗，這種辦法是不會有何結果的。以色列代表團並保留其在詳細討論時就某些項目發言之權利。

五三．Mr. HAMBRO (那威)說，他並沒有改變其在大會第六屆會時就聯合國預算問題所發表之意見。

五四．他贊同瑞典代表的意見，並力稱第五委員會因秘書長不同意諮詢委員會所建議之裁減，以致處於一個困難的地位。他雖然覺得諮詢委員會在可能範圍內應有最高權力。但也不願因此而削減行政當局的職權。不過，若干代表所說秘書長與諮詢委員會間之意見分歧情形也許有點言過其實了。

五五．正如若干代表所指出的一樣，各國對於聯合國新聞工作之需要，大不相同。那威國內各學校業已實行教授關於聯合國的課程，他認為大家應儘量幫助所有國家的青年取得關於聯合國工作情形的確實新聞。

五六．關於烏拉圭代表所云各節，他認為新聞部萬不可成為一種祇傳播一面之詞的集權主義新聞來源。

五七．他同意瑞典代表的意見，認為如諮詢委員會及行政當局能提出一個聯合提案供第五委員會審議，則當能幫助委員會作成一個決議。他人本極不願在未聽取主管新聞部助理秘書長及諮詢委員會主席之陳述前遽對所建議之裁減表示意見。那威代表團對於凡可能妨礙聯合國重要工作的一切裁減，都不願予以支持。

五八．Mr. MENDES-COLE (利比里亞)贊成秘書長所擬之第十三款及第二十一款概算。聯合國必須有機會來有效地進行工作。

五九．他稱讚新聞部職員之工作，並力言該部之重要及發展落後各民族從該部工作所得之利益。

六〇．關於為整個西非洲服務之蒙羅維亞新聞分處，他說利比里亞寧願再作捐輸以充該分處之工作費用，而不願看到該分處的工作因缺乏資金而受到挫折。

六一．Mr. WILEY (美利堅合眾國)強調其對聯合國新聞工作——尤其對聯合國向世界青年報導新聞之工作——之關切。目前，意識形態戰爭正在進行中；美國政府對於新聞部提倡正確意識形態，不遺餘力，極其重視。

六二．Mr. BARTOL (阿根廷)提到厄瓜多代表在前次會議中所發表的演說，並指出在阿根廷國內，新聞部並不是傳播關於聯合國新聞的唯一來源。

六三．本委員會目前所討論的問題包括兩方面，一方面係關於政策問題，另一方面關於行政問題。

六四．他請委員會注意秘書長所作關於新聞部工作之陳述 (A/C.5/500)，並注意該部預算數額佔聯合國預算總額百分之一一．五之事實。他認為這個問題涉及了一個原則問題，在對於新聞部的工作最高數量尚未訂立前，實不能希望減少該部的工作。

六五．關於各方對新聞部工作所提出的各種不同看法，他說，該國代表團贊成諮詢委員會的建議，認為第十三款概算應減少六〇，〇〇〇美元。

六六．Mr. KIA (伊朗)說許多代表都認為在進行聯合國工作時應力求撙節，伊朗代表團贊同此種意見，所以贊成諮詢委員會關於第十三款的建議。

六七．在伊朗一類小國家裏，新聞部的工作是非常重要的。他認為關於聯合國工作的新聞應專由聯合國機構予以傳播。

六八．Mr. AHSON (巴基斯坦)提第二十一款概算時說，新聞分處乃是聯合國所辦各種新聞事宜的重要聯繫，這些分處不但是傳播新聞的機關，而且也是向會所報導各地輿論趨向的組織。所以，這些分處的分佈應以能提供最大限度服務為原則。

六九．各地的情形不同，所以他對於第八小組委員會之特別強調這個事實，表示欣慰。

七〇．發展落後的國家裏尤其需要新聞傳導媒介，且一個分處如設於人口稀少的地區裏，則其管理方法應與設在人口稠密區中者所用之管理方法不

七一．喀喇基新聞分處因職員過少，故執行職責至屬困難。這個分處為居於信德（Sind），旁遮普（Punjab），西北邊省（The Northwest Frontier Province），俾路芝斯坦（Baluchistan）及東孟加拉各省之七千六百萬人民服務。每省的語言不同，但該分處却需有人通曉這些語言。因此，Mr. Ahson 提議喀喇基新聞分處中應增加二等專員一人及適當數額之一般事務人員。他不欲提議加增諮詢委員會所建議之撥款數額，但認為可將新聞傳導媒介比較高度發展的國家裏所設新聞分處的一部份職員調至喀喇基工作。

七二．Mr. CARRZOSA（哥倫比亞）認為諮詢委員會建議裁減第十三款概算一事對於新聞部工作並無大礙，故表示贊成此項裁減。不過，他不贊成再行削減該款經費。

七三．新聞部的預算由於過去數年中之一再削減，已到了無可再減的地步，如果再予削減，則該部便不能有效地工作了。且該部如果沒有適足的款額，那便無法計劃長期的工作。

七四．他認為，再行辯論第八小組委員會在大會第六屆會時所通過的原則，是得不到任何結果的。

七五．Lord CALDECOTE（英聯王國）說英聯王國代表團在一般討論時已說明了該代表團的意見。惟鑒於大會第六屆會當時祇有一個短時間來討論第八小組委員會的提案，所以對於秘書長所云本屆會不應再行討論這些提案一節不能同意。

七六．英聯王國代表團對於本委員會就該小組委員會建議所採取之行動，極感失望。因為委員會顯應給予新聞部以更明確的訓示。

七七．他贊成荷蘭及以色列兩代表的意見，認為委員會應規定此種費用之數額，並請該部提出關於工作計劃之提議，備供第五委員會於大會第八屆會時對其利弊及實施時之先後問題加以審議。他保留其於二讀時提出此種決議案之權利。

七八．決定此種費用數額，乃是大會的責任，但是，新聞部却應提供一切必要資料，俾第五委員會能根據此等資料作成決議。目前，委員會如欲討論此項問題，困難頗多，且諮詢委員會既已對此項問題加以詳細討論，所以英聯王國代表團認為委員會

實應支持其所作的建議。不過，他希望等到下次會議時再表決諮詢委員會的建議及其他各提案。

七九．有些代表似乎認為英聯王國代表團願意取消新聞傳導媒介缺乏各國裏的新聞服務。關於這些代表所作的陳述，他強調指出：任何裁減都應當對所有國家一視同仁。英聯王國代表團極不願削減聯合國新聞工作，但大家應當記住，在目前情形下，過大的開支可能損害聯合國的工作。

八〇．英聯王國政府對於倫敦新聞分處雖然極其器重，但甚願看到該分處在整個緊縮之下也撙節一部份費用。

八一．Mr. ZARUBIN（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說他曾十分仔細地聽取各代表就新聞事務概算問題所作的陳述。

八二．他提到厄瓜多代表在前次會議中所作的批評，稱該代表所云蘇聯反對聯合國的一切新聞工作一節實屬虛妄無稽，因蘇聯從未採取此種態度。

八三．他強調指出一個事實，即：新聞部預算竟達聯合國整個預算的百分之一一．五；他並請委員會對於諮詢委員會報告書（A/2157）中之各項意見加以注意。此外，諮詢委員會第二次提交大會第五屆會之報告書（A/1312）中所載各節亦適用於新聞部之一九五三年度概算。這些概算中均未計及第五委員會在第五屆會時所作的決議。第五委員會在求達成決議時實應注意到第八小組委員會意見及諮詢委員會報告書（A/2157）第一八五，一八六及一八七各段。

八四．他贊成波蘭代表的提議，認為諮詢委員會應研究此項問題，並向第五委員會本次屆會提出具體提案，藉以釐定編製新聞部預算之標準。此外，預算第十三款，除減去諮詢委員會所建議削減之數額外，並應再行削減二五〇，〇〇〇美元。這個數額至屬有限，絕不會有礙新聞部的工作。

八五．主席宣佈第十三款一般討論結束。他撮述波蘭、澳大利亞、厄瓜多及中國代表所作的提議，並稱這些提案將印成文件，分發委員會各代表，俾便下次會議時加以討論並表決。

午後六時十五分散會。